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奉府批〔2026〕39号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金汇镇沿贤路（金斗路-金汇工业路）道路新建工 程项目等3个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批复

区规划资源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批金汇镇沿贤路（金斗路-金汇工业路）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沪奉规划资源请〔2026〕50号），《关于报批金汇镇沿贤路（金斗路-金聚路以南）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沪奉规划资源请〔2026〕51号），《关于报批上海奉贤10kV 邬17郊野公园甲等线路新建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沪奉规划资源请〔2026〕5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此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（沪（奉）征地补〔2026〕第27、28、29号）。请依法组织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6 年 7 月 2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庄行镇、金汇镇。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4 日印发
